



华粤采购
HUA YUE PROCUREMENT

公开招标文件

(自主采购)

项目编号：ZDFZ-2025HW-01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类别：货物类

采 购 人：中山大学附属中学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 一、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 二、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个合同包的项目请仔细检查合同包号，合同包号跟合同包的名称必须一致。
 - 三、单独提供的唱标信封应包括：《开标一览表》原件。
 - 四、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 五、投标文件必须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七、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和时间，请报名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的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九、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作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供应商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28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41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50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8

第七部分 其他可选格式 85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注：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9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ZDFZ-2025HW-01
- 2、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80,995.45 元
- 5、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80,995.45 元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采购预算(元)	最高限价 (元)
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 家具采购项目	1 批	详见采购文件	¥580,995.45	¥580,995.4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且具备安装条件后 35 天内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 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已办理报名登记并成功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18日至2025年06月25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中石化大厦B塔603-611房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报名或邮寄资料报名，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携带以下资料购买招标文件：（一）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三证合一证明)；

（二）如购买采购文件经办人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三）填写完整的《购买标书登记表》（在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www.gdhycg.com 下载）。

售价（元）：按报名的合同包计，500 元/合同包，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07 月 09 日上午 09：30 时（注 09：00 时开始受理投标文件，请投标人提前到达）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11 房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费可以现金形式缴纳或公对公转入以下账号：

开户名：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帐号：120910640210702

2、购买标书联系方式：陈小姐，020-62313760-0 或 801，邮箱：3169465509@qq.com 或 3169465509@gdhycg.com

3、本项目只接受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大学附属中学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西门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

联系方式：020-6231376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贺工

电话：020-62313760-810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18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特别说明：

- 1、用户需求书中以“★”标明的条款（如有）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一条负偏离或未响应则导致投标无效；用户需求书中如有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如有虚假响应，将导致废标。
- 2、投标人应对用户需求书中的设备性能和技术指标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列出具体的数值。如果投标人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将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 3、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响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供应商完全接受。
- 4、本项目不允许中标供应商转包、分包项目内容。

一、项目概况

中山大学附属中学现有的学生宿舍建于 1984 年，建筑面积约 3300 平方，距上次宿舍改造，当前家具已使用 20 余年。由于宿舍家具的相对落后和老化损坏等原因，已经不能满足学生日常使用的需要。此次学生宿舍家具的更新采购，项目需要在 2025 年 8 月 20 日前完成，以满足学校学生住宿的要求。

项目采购的学生家具必须以兼顾学习、生活与成长需求，结合安全性与人性化考量，实现经济、实用、安全和舒适美观，同时方便宿舍管理和维护为原则。主要需求：6 人/间，上床下桌布局，床铺尺寸符合青少年身体发育需求；配备 3 个储物柜/间，储物柜分层设计，包含衣柜、鞋柜及床下收纳区，优化空间利用率的需要；每层设置共享自习室，满足课后学习与社交需求。通过功能模块化设计，改造成为集生活、学习、社交于一体的复合型安全舒适成长空间，助力学生全面发展。

二、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基本性能指标
1	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	套	63	详见 6.1 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性能参数
2	两人位走梯上下床	套	63	详见 6.2 两人位走梯上下床性能参数
3	储物柜	个	189	详见 6.3 储物柜性能参数

4	双人学习桌	张	63	详见 6.4 双人学习桌性能参数
---	-------	---	----	------------------

注：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序号 1 “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

三、技术要求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 1、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是用优良的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符合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
- 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含零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全新、表面和内部均无瑕疵的原厂正品，并需随货物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 3、供应商的投标产品必须具备与采购标的相关的外观、结构、工艺及技术专利（专利须在保护期内）。另外必须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供应商必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4、所有家具及安装应坚固、实用、安全、美观（端正平整）。
- 5、所有面材、基材、油漆、胶水、五金配件、台面工艺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技术要求应等同或优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技术要求，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以证明该产品的技术性能，可靠性、安全性及耐用性。如果采用的材料及配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选用材料及配件，但价格不予调整。
- 6、产品包装整齐，装配后紧密牢固。所有产品的木材、板面经喷油、打磨，光滑以确保人体免受损伤，油漆采用国家现行相关标准环保漆。产品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厂家出厂标准，要严格经过杀菌、杀虫处理，技术上不会变形，生虫，含水率符合使用地区平均平衡含水率。面材、基材（素板）、油漆、胶水中的甲醛、甲苯与二甲苯等苯系物质的释放量均应符合需求清单中材质要求所列出的限量标准。
- 7、供应商的投标产品应具备由符合实验室认可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成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满足的技术参数包括但不限于：（1）符合力学性能（稳定性全项、符合用户需求的强度及耐久性全项）；（2）符合产品涉及的表面理化性能（如：漆膜、软硬质覆面、金属件、封边条表面胶合强度等）；（3）满足安全性能和有害物质限量。（具体指标以用户需求中所要求的为准）
- 8、投标产品需具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的主要原材料的检测报告。
- 9、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家具产品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低 VOCs 家具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资质证书。

10、投标供应商需根据项目的人员安排、进度计划、总体规划等角度提供完整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

11、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加工制作等各个环节的实施方案在内的生产实施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和装配。

（二）生产及交货要求

1、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提供的样图仅为投标供应商提供样式、颜色、组合等参考，供应商在满足材质、使用、功能等要求的前提下，结合采购人现场实际需求提供符合学校要求及整体内装效果的家具平面布局图、家具设计效果图及各投标产品彩色图构成的深化方案，先提供相关色板供采购人选择，确定颜色后进行样板设计，在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还须提供实物样品，经采购人认可后再按采购量加工生产。招标文件清单中提供的尺寸仅供参考，如与现场存在差异，供应商实际设计、生产应与采购人现场适配，采购人不因此额外支付费用。

2、如采购人对货物的采购数量及款式作适当调整，供应商应在该标的货物未着手制作前需予以配合并作相应变更。

3、供应商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或原材料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则应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且应经采购人认可。

4、产品生产前及生产期间，采购人有权就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备料进行抽检，对进货材料（含板材、五金配件等）随机抽样送至第三方公正性检测机构检验，取得相应的检验合格报告，检验费由供应商支付。采购人有权拒绝检验不合格的材料投入生产。

5、采购人为保证产品质量，采购人有权对产品生产过程进行全程监造（签订合同至全部产品下线并验收合格）。如不合格的材料已经投入生产，则要用该材料的产品作废品处理，采购人将不予接受。

6、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采购人与供应商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

7、所有货物应是原制造商原装正品出厂的、全新的、包装完好的货物，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包括零部件、配件、专用工具等应齐全完好。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货物的正常使用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投标供应商有责任给予补充，且总报价已包含此部分内容。供应商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供应商应立即退换，如供应商拒绝退换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三）包装和运输

供应商应采取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等相应措施对货物进行包装，确保货物在正常作业和装卸条件下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指定地点。

（四）安装、调试

- 1、项目实施和管理严格执行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作业程序和规范，家具必须是全新产品，配件、资料齐全，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安装后调试与维护，逐一检查连接处是否牢固，护栏、梯子承重力需满足标准；测试抽屉滑轨、铰链开合流畅度。
- 2、供应商需委派专门的技术人员将货物安装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使用状态。
- 3、在家具安装过程中，出现争议的，以采购人意见为准。
- 4、供应商在安装施工期间做到安全文明施工，不损伤或损坏采购人原有设备设施，否则需按市场重置价赔偿给采购人。

（五）技术培训

供应商需为采购人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采购人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供应商还要就货物的功能对采购人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六）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6.1 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性能参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一）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 1、整体规格尺寸：长 4400mm*宽 900mm*高 1900mm，在国标范围内，可根据场地实际情况正负偏离 20mm。 2、床立柱： ★2.1 采用外形规格为 97（±1）mm×75（±1）mm，厚度不低于 1.3mm 优质带钢，经轧压线辊压成型，高频焊接成闭口型材管，管材截面由不少于 6 条折弯及 6 个面组成。边立柱与床厅挂件接触面不少于 3 个面，内侧角为直角设计，外露角为圆弧设计，便于与床下柜体连接提高整体稳定性。边立柱上下封口采用优质 PP 塑料的静音内外塞。 ▲2.2 床立柱至少符合 GB/T 3325-2024、GB/T 2423.18-2021+GB/T 6461-2002、GB/T 10125-2021、GB/T 30789.5-2015、GB/T 30789.8-2015、GB/T 35607-2024、	63	套

GB/T 230.1-2018、GB/T 31588.1-2015，检测内容至少包含①外观：金属喷漆（塑）层、冲击强度、硬度、附着力 0 级；②交变盐雾试验 168h（试验方法 3：1 个循环周期 7d），10 级/10 级（无锈蚀，无鼓泡）；③中性盐雾 48h。剥落：剥落等级 0 级。划线周边的剥离及腐蚀：腐蚀等级 1 级；剥离等级 1 级。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 Pb、镉 Cd、铬 Cr、汞 Hg、锑 Sb、硒 Se、砷 As 均未检出。⑤洛氏硬度；⑥湿（盐雾）/干燥/湿气循环（循环 A，30 个循环（240h）。（提供具有 CMA 或 iLAC-MRA 或 CNAS 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3、床横梁（床厅）：

★3.1 采用截面规格 $\geq 82\text{mm} \times 40\text{mm}$ ，厚度不低于 1.2mm，采用大型焊管设备经多道连续变形模辊压、定径模挤出成型，自动高频焊接为闭口型材管。下方为半圆形边，上方为直边，床厅内侧有一条加强筋，外侧上下有 2 条加强筋倒圆角设计，外侧中部大弧面曲面设计，整体设计转角圆润，防碰伤，既安全、美观，又起到加强筋作用。

▲3.2 床横梁至少符合 GB/T 3325-2024、GB/T 2423.18-2021+GB/T 6461-2002、GB/T 10125-2021、GB/T 30789.5-2015、GB/T 30789.8-2015、GB/T 35607-2024、GB/T 230.1-2018、GB/T 31588.1-2015，检测内容至少包含①外观：金属喷漆（塑）层、冲击强度、附着力 0 级；②交变盐雾试验 168h（试验方法 3：1 个循环周期 7d），10 级/10 级（无锈蚀，无鼓泡）③中性盐雾 48h。剥落：剥落等级 0 级。划线周边的剥离及腐蚀：剥离等级 1 级。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 Pb、镉 Cd、铬 Cr、汞 Hg、锑 Sb、硒 Se、砷 As 均未检出。⑤洛氏硬度；⑥湿（盐雾）/干燥/湿气循环（循环 A，30 个循环（240h）。（提供具有 CMA 或 iLAC-MRA 或 CNAS 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4、卡式连接件：

4.1 采用优质钢板经冲压拉伸成型，成型后外形规格为 $\geq 47\text{mm} \times 210\text{mm} \times 2.0\text{mm}$ ，挂件经拉伸成型为 3 个接触面并带 3 个挂齿，挂齿由导向段和锁紧段组成。

▲4.2 冷轧钢板至少符合 GB/T 2423.18-2021+GB/T 6461-2002、GB/T 10125-2021、GB/T 30789.5-2015、GB/T 30789.8-2015、GB/T 35607-2024、GB/T 3325-2024、GB/T 230.1-2018、GB/T 232-2024、QB/T 4371-2012、GB/T

1741-2020，检测内容至少包含①交变盐雾试验 168h（试验方法 3：1 个循环周期 7d），10 级/10 级（无锈蚀，无鼓泡）；②中性盐雾 48h。剥落：剥落等级 0 级。划线周边的剥离及腐蚀：腐蚀等级 1 级；剥离等级 1 级。③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 Pb、镉 Cd、铬 Cr、汞 Hg、锑 Sb、硒 Se、砷 As 均未检出；④外观：金属喷漆（塑）层、冲击强度、附着力 0 级；⑤洛氏硬度⑥弯曲试验无裂纹；⑦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变化考克氏菌（变异库克菌），抑菌率≥99.9%；⑧黑曲霉、黄曲霉，平滑正青霉，耐霉菌性等级 0 级。（提供具有 CMA 或 i1AC-MRA 或 CNAS 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5、前护栏：

★ 5.1 护栏整体外形规格尺寸为长 ≥ 1850mm* 高 310mm，采用 28mm*28mm*1.2mmD 型管一次性抽芯弯制而成（弯管处不得有凹陷），与横梁焊接在一起，必须牢固，底部需加装封板，下方整体封蔽式设计可保护使用者的隐私。

▲5.1 钢管至少符合 GB/T 3325-2024、GB/T 2423.18-2021+GB/T 6461-2002、GB/T 10125-2021、GB/T 30789.5-2015、GB/T 30789.8-2015、GB/T 35607-2024、GB/T 230.1-2018、GB/T 31588.1-2015、GB/T 229-2020、GB/T 1741-2020，检测内容至少包含①外观：金属喷漆（塑）层、冲击强度、附着力 0 级；②交变盐雾试验 168h（试验方法 3：1 个循环周期 7d），10 级/10 级（无锈蚀，无鼓泡）；③中性盐雾 48h。剥落：剥落等级 0 级。划线周边的剥离及腐蚀：腐蚀等级 1 级；剥离等级 1 级。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 Pb、镉 Cd、铬 Cr、汞 Hg、锑 Sb、硒 Se、砷 As 均未检出；⑤洛氏硬度；⑥湿（盐雾）/干燥/湿气循环（循环 A，30 个循环（240h））；⑦夏比摆锤冲击试验⑧黑曲霉、黄曲霉，串珠镰刀菌，耐霉菌性等级 0 级；（提供具有 CMA 或 i1AC-MRA 或 CNAS 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6、床板支撑拉换：

★6.1 采用外形规格≥26mm*41mm 的闭口 D 型材管，两侧面各带有 2 条内凹加强筋，厚度不低于 1.2mm。弧面曲线设计朝下，防止碰伤。上方安装限位塑料消音件，达到消音固定拉换作用。每张床铺板下方支撑拉换数量不少于 5 根。

7、床头护栏：

7.1 采用护栏横管≥28mm*28mm*1.2mm 优质方管，竖管采用≥25mm×25mm×1.2mm 优质方管制作，与横管焊接而成。床尾两立柱间加设封板采用 18mm 厚实木多层板，与立柱平齐安装。采用对称式设计，封板宽度与立柱间距一致，高度从床尾底部延伸至顶部横梁处。

8、边立柱短横梁：

8.1 采用外形规格≥30mm×60mm×1.0mm 优质方管制作。

9、走梯：

9.1 整体规格：≥高 1205mm*宽 500mm*深 880mm，四步四门结构设计，第一步高度 350mm（含防潮高度），第二、三、四步高度为 285mm，踏面每步深度为 230mm，踏步门板采用下翻式，带拉环，带有缓冲功能。走梯踏板和四周侧板采用 18mm 厚环保 E1 级实木多层板密封，四周 PVC 激光封边工艺处理，踏板第一步采用半圆弧倒角设计。四周及底部无毛边，光滑安全。

▲9.2 多层板至少符合 LY/T 1985-2011、GB 18580-2017+GB/T 39600-2021、GB/T 35601-2024、LY/T 2230-2013，检测内容至少包含①五氯苯酚含量；②甲醛释放量≤0.124mg/m³；③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释放浓度（7d）苯、甲苯、二甲苯均未检出；④黑曲霉、黄曲霉，树脂子囊菌。（提供具有 CMA 或 i1AC-MRA 或 CNAS 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10、床板：

10.1 采用双面刨光杉木条拼接而成，经干燥、防虫处理，厚度≥14mm，整张铺板条拼接数量不得超过 8 条，下方加固 3 条加强木方，木方规格不得小于 30mm*20mm，铺板与床架内空尺寸匹配，参照国家标准床铺面及其两边和两端的间隙应不超过 25mm。

▲10.2 床板至少符合 GB/T 3324-2024、GB 18584-2024、GB/T 31762-2015、GB/T 38467-2020、JC/T 2039-2010，检测内容至少包含①木材外观（应无贯穿裂缝，木家具中不应有虫蛀现象，外表应无腐朽材，内表轻微腐朽面积≤零件面积的 20%）；②甲醛≤0.025mg/m³；苯、甲苯、二甲苯（邻、间、对二甲苯之和）均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5mg/m³；③苯酚释放量未检出；④体积湿胀率，宽度干缩率；⑤黑曲霉、防霉菌等级 0 级。（提供具有 CMA 或 i1AC-MRA 或 CNAS 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11、床下储物柜：

11.1 整体规格≥长 1824mm*深 620mm*高 330mm，整体采用环保 E1 级 18mm 厚多层板制作，分为 3 个柜门，每个柜门尺寸为：长 608mm*深 620mm*高 330mm，两侧用于放行李箱，每门独立开合，门板锁具采用下翻式拉环设计，门板带有缓冲功能。

12、材料及制造工艺要求：

12.1 成品装配连接尺寸统一、无锐角、平整光滑、牢固、美观、安全、耐用。所有焊接处均经过打磨，确保成品无毛刺；材质具有耐水、耐老化、阻燃性好、稳定度高、不变形型材管，管材底部呈圆弧形，整体稳固美观上。

12.2 所有钢材均采用国家标准钢，材质为不低于 Q235，强度及延展性好。二氧化碳保护焊接，焊接表面波纹均匀，焊接处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并保证无脱焊、虚焊及焊穿等现象。各钢件整体焊接后，表面经酸洗磷化生产工艺：脱脂→水洗 I→酸洗→水洗 II→中和→水洗 III→表调→磷化→水洗 IV→钝化过程进行除油除锈及磷化工艺处理后，通过粉末喷涂设备进行聚脂环氧树脂粉末喷塑，喷塑厚度≥20 丝，喷塑均匀，粉末选色高雅，漆膜附着力强，≥10 年内不会出现返锈现象，喷塑漆膜硬度≥0.4，冲击强度≥4n/m。漆膜附着力、硬度、耐冲击力等均符合国家标准。

6.1.1 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关键性能参数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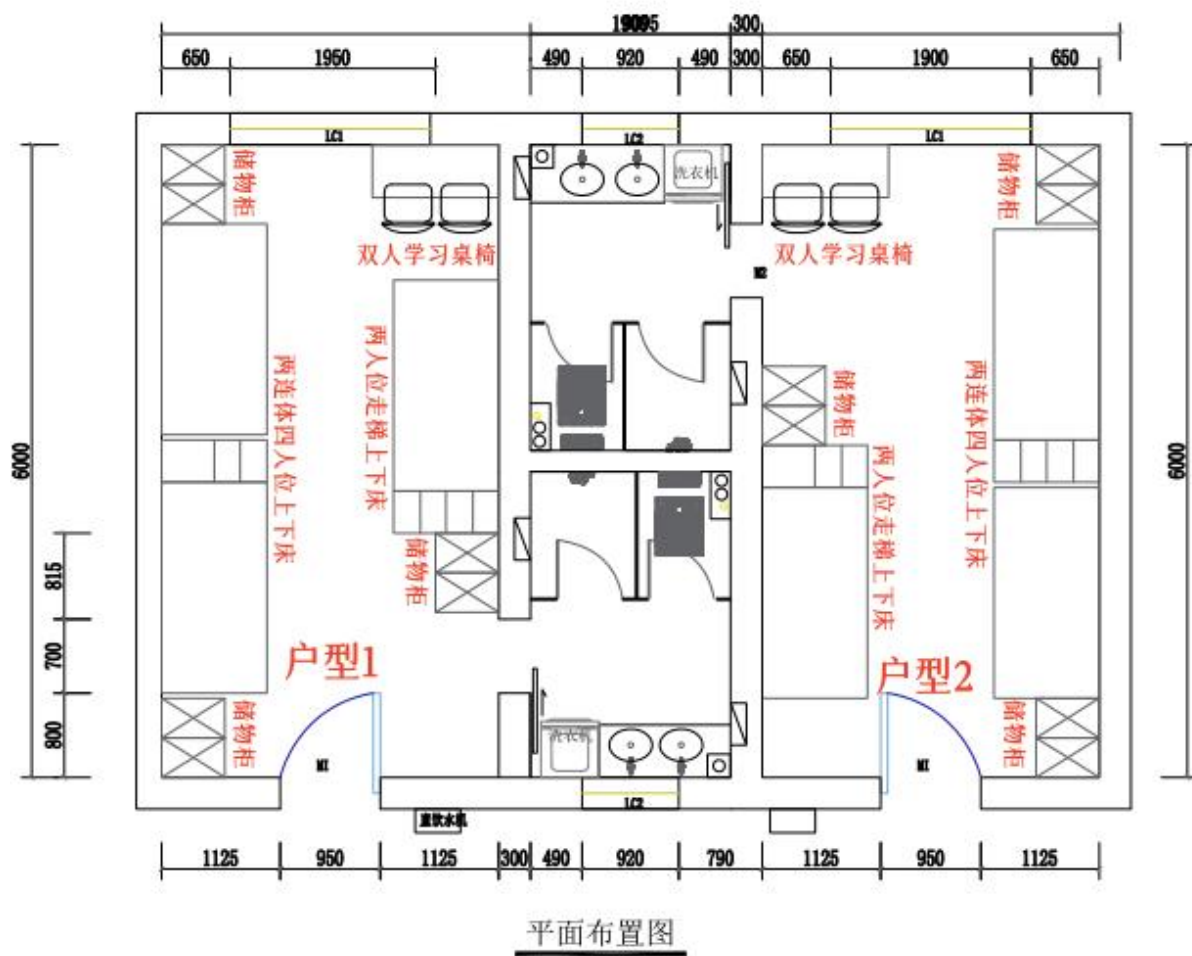


图 1：宿舍户型平面布置图



图 2：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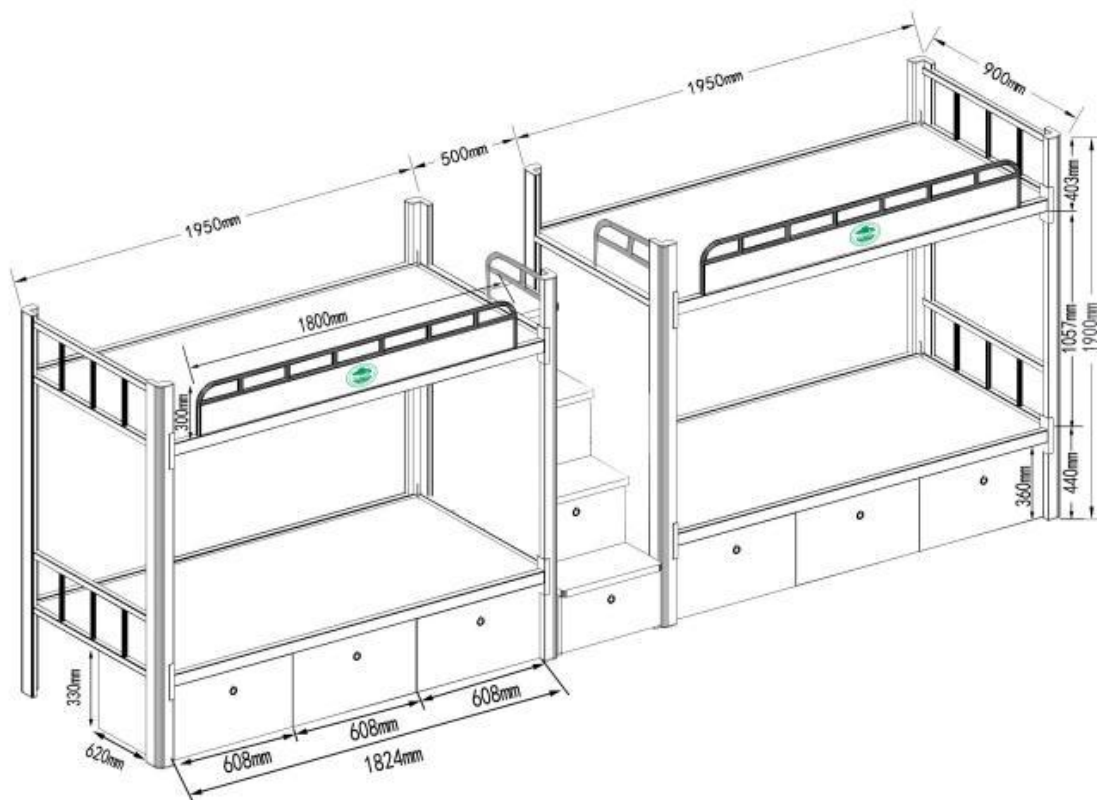


图 3：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尺寸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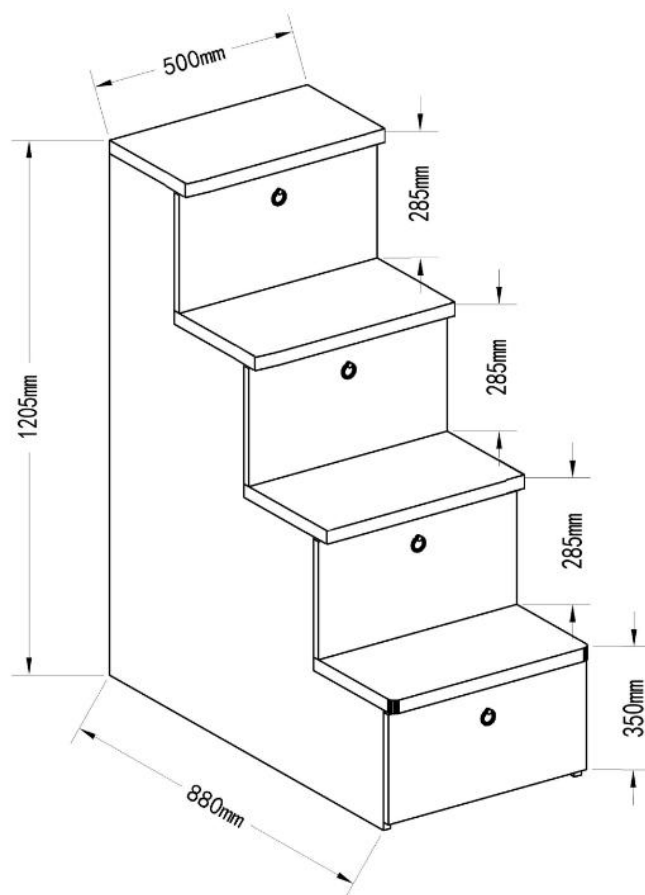


图 4：走梯尺寸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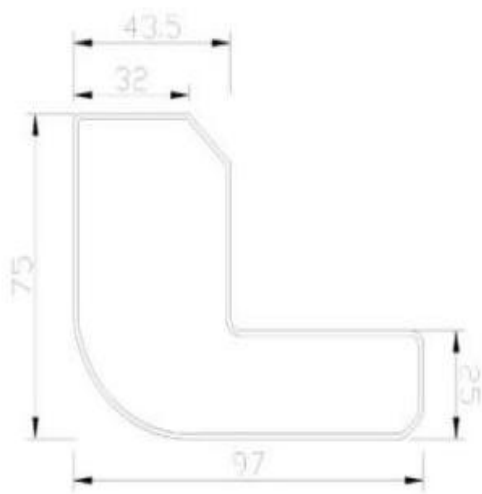


图 5：上下铺立柱参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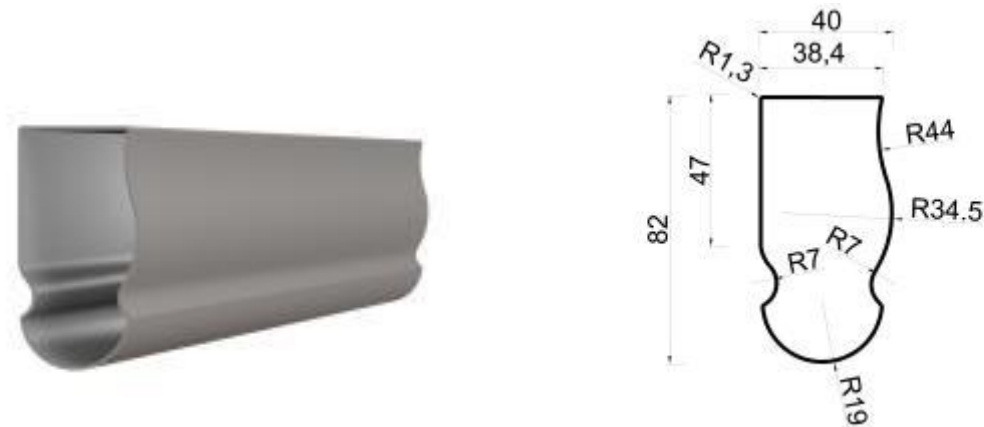


图 6：床横梁参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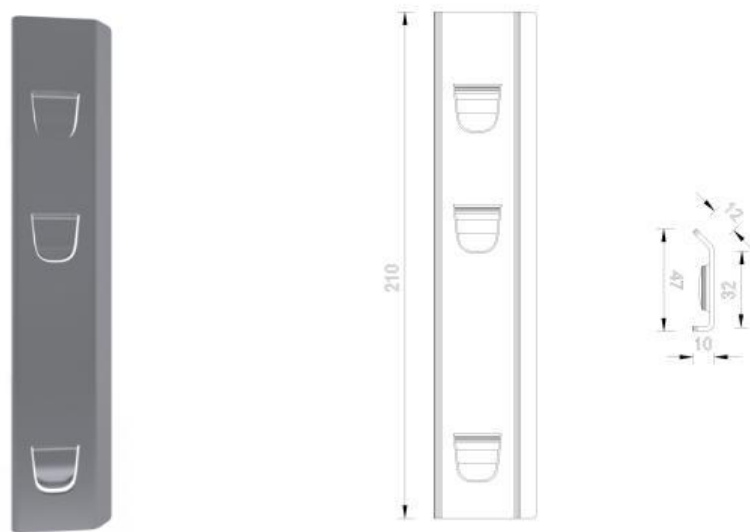


图 7：连接件参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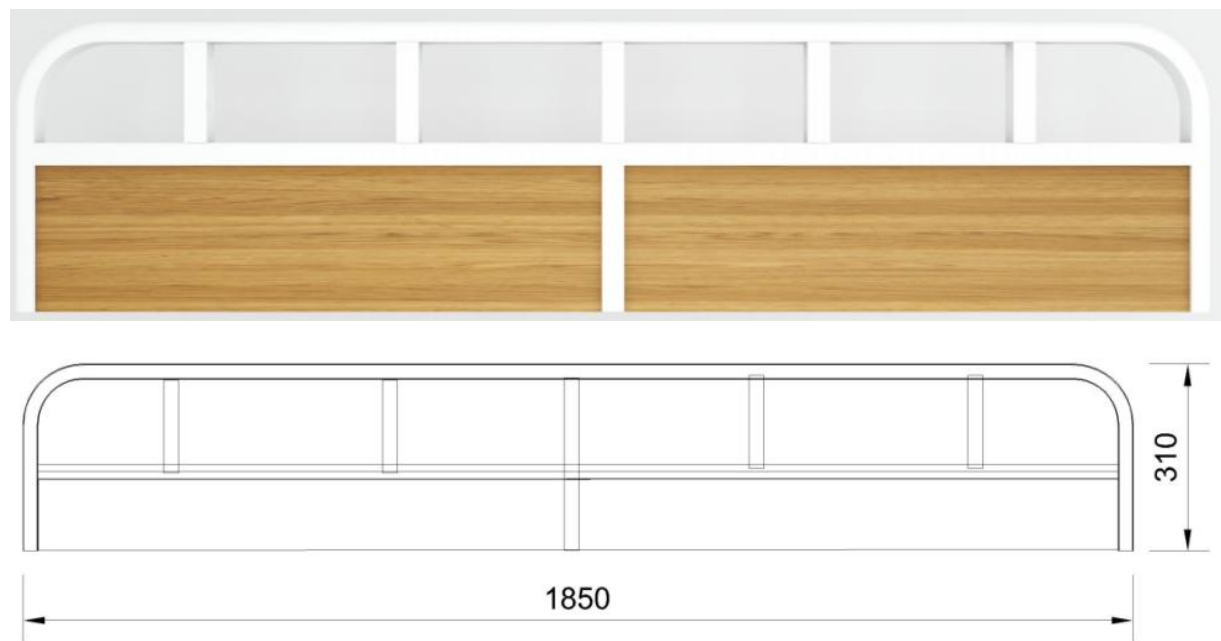


图 8：前护栏参考示意图



图 9：拉换参考示意图

6.2 两人位走梯上下床性能参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一）两人位走梯上下床 1、整体规格尺寸：长 4400mm*宽 900mm*高 1900mm，在国标范围内，可根据场地实际情况正负偏离 20mm。 2、床立柱： 2.1 采用外形规格为 97（±1）mm×75（±1）mm，厚度不低于 1.3mm 优质带钢，经轧压线辊压成型，高频焊接成闭口型材管，管材截面由不少于 6 条折弯及 6 个面组成。边立柱与床厅挂件接触面不少于 3 个面，内侧角为直角设计，外露角为圆弧设计，便于与床下柜体连接提高整体稳定性。边	63	套

立柱上下封口采用优质 PP 塑料的静音内外塞。

3、床横梁（床厅）：

3.1 采用截面规格 $\geq 82\text{mm} \times 40\text{mm}$ ，厚度不低于 1.2mm，采用大型焊管设备经多道连续变形模辊压、定径模挤出成型，自动高频焊接为闭口型材管。下方为半圆形边，上方为直边，床厅内侧有一条加强筋，外侧上下有 2 条加强筋倒圆角设计，外侧中部大弧面曲面设计，整体设计转角圆润，防碰伤，既安全、美观，又起到加强筋作用。

4、卡式连接件：

4.1 采用优质钢板经冲压拉伸成型，成型后外形规格为 $\geq 47\text{mm} \times 210\text{mm} \times 2.0\text{mm}$ ，挂件经拉伸成型为 3 个接触面并带 3 个挂齿，挂齿由导向段和锁紧段组成。

5、前护栏：

5.1 护栏整体外形规格尺寸为长 $\geq 1850\text{mm}$ *高 310mm，采用 28mm*28mm*1.2mmD 型管一次性抽芯弯制而成（弯管处不得有凹陷），与横梁焊接在一起，必须牢固，底部需加装封板，下方整体封蔽式设计可保护使用者的隐私。

6、床板支撑拉换：

6.1 采用外形规格 $\geq 26\text{mm} \times 41\text{mm}$ 的闭口 D 型材管，两侧面各带有 2 条内凹加强筋，厚度不低于 1.2mm。弧面曲线设计朝下，防止碰伤。上方安装限位塑料消音件，达到消音固定拉换作用。每张床铺板下方支撑拉换数量不少于 5 根。

7、床头护栏：

7.1 采用护栏横管 $\geq 28\text{mm} \times 28\text{mm} \times 1.2\text{mm}$ 优质方管，竖管采用 $\geq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times 1.2\text{mm}$ 优质方管制作，与横管焊接而成。床尾两立柱间加设封板采用 18mm 厚实木多层板，与立柱平齐安装。采用对称式设计，封板宽度与立柱间距一致，高度从床尾底部延伸至顶部横梁处。

8、边立柱短横梁：

8.1 采用外形规格 $\geq 3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2\text{mm}$ 优质方管制作。

9、侧梯：

9.1 整体规格： $\geq$ 高 1205mm*宽 500mm*深 880mm，四步四门结构设计，第一步高度 350mm（含防潮高度），第二、三、四步高度为 285mm，踏面每步深度为 230mm，踏步门板采用下翻式，带拉环，带有缓冲功能。走梯踏板和四

周侧板采用 18mm 厚环保 E1 级实木多层板密封，踏板第一步采用半圆弧倒角设计。四周 PVC 激光封边工艺处理，四周及底部无毛边，光滑安全。

10、床板：

10.1 采用双面刨光杉木条拼接而成，经干燥、防虫处理，厚度≥14mm，整张铺板条拼接数量不得超过 8 条，下方加固 3 条加强木方，木方规格不得小于 30mm*20mm, 铺板与床架内空尺寸匹配，参照国家标准床铺面及其两边和两端的间隙应不超过 25mm。

11、床下储物柜：

11.1 整体规格≥长 1824mm*深 620mm*高 330mm，整体采用环保 E1 级 18mm 厚多层板制作，分为 3 个柜门，每个柜门尺寸为：长 608mm*深 620mm*高 330mm，两侧用于放行李箱，每门独立开合，门板锁具采用下翻式拉环设计，门板带有缓冲功能。

12、材料及制造工艺要求：

12.1 成品装配连接尺寸统一、无锐角、平整光滑、牢固、美观、安全、耐用。所有焊接处均经过打磨，确保成品无毛刺；材质具有耐水、耐老化、阻燃性好、稳定度高、不变形型材管，管材底部呈圆弧形，整体稳固美观上。

12.2 所有钢材均采用国家标准钢，国内品牌生产商，材质为不低于 Q235，强度及延展性好。二氧化碳保护焊接，焊接表面波纹均匀，焊接处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并保证无脱焊、虚焊及焊穿等现象。各钢件整体焊接后，表面经酸洗磷化生产工艺：脱脂→水洗 I→酸洗→水洗 II→中和→水洗 III→表调→磷化→水洗 IV→钝化过程进行除油除锈及磷化工艺处理后，通过粉末喷涂设备进行聚脂环氧树脂粉末喷塑，喷塑厚度≥20 丝，喷塑均匀，粉末选色高雅，漆膜附着力强，≥10 年内不会出现返锈现象，喷塑漆膜硬度≥0.4，冲击强度≥4n/m。漆膜附着力、硬度、耐冲击力等均符合国家标准。

6.2.1 两人位走梯上下床性能参数见下图：



图 10：两人位走梯上下床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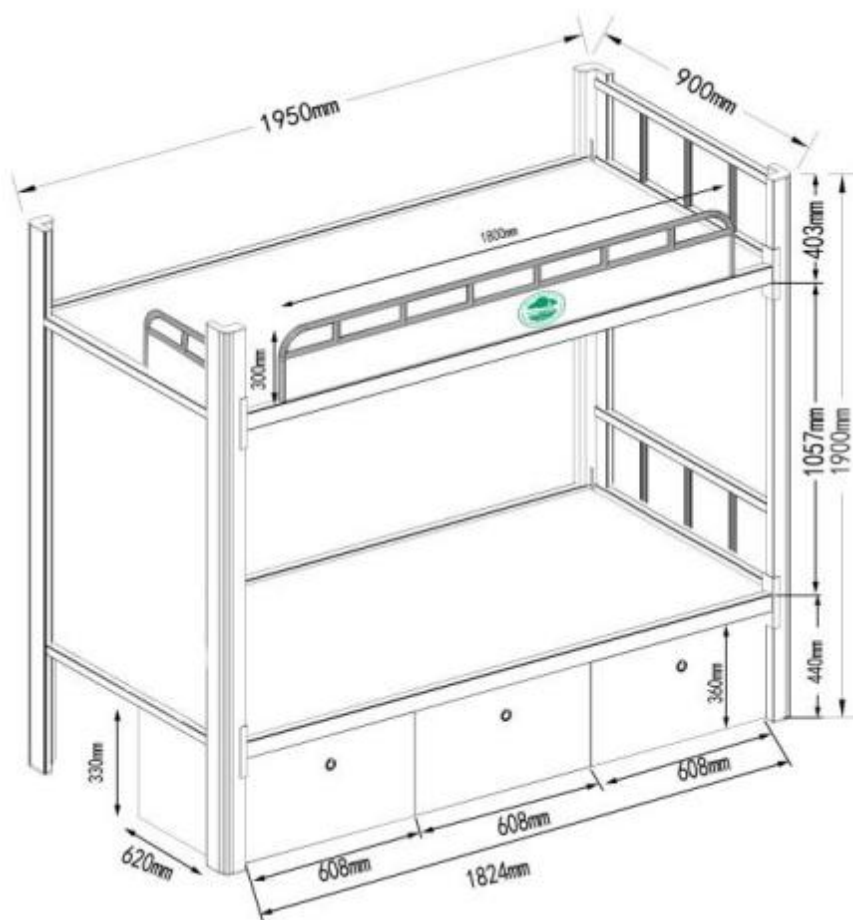


图 11：两人位上下床尺寸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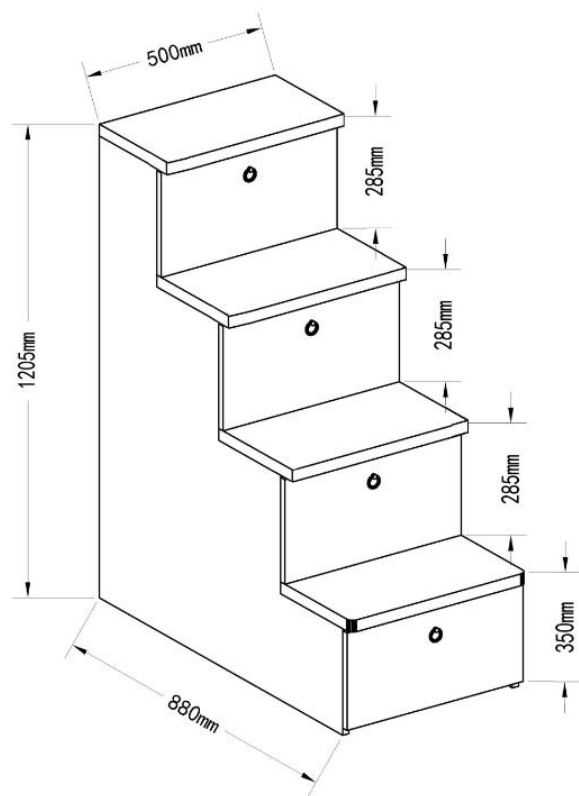


图 12：走梯尺寸图

6.3 储物柜性能参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一）样式： 1、柜体：木纹热转印 2、柜门：暖白 （二）技术参数 1、规格高 2200mm×宽 750mm×深 600mm； 2、柜体采用全≥0.6mm 的优质冷轧钢板制作，表面经充分陶化、钝化处理，环氧聚酯热固粉末（环保一级）高压恒温静电喷塑，具有抗冲击、耐老化、耐腐蚀、耐划伤等性能； 3、上下为对开门设计，每门内设置一根铝合金挂衣杆，内部含镜子上门内部带衣帽镜，上下门带透气孔，柜体中间为两个独立的储物柜，内部为空，锁具为转鼻外挂锁，衣柜底部带有钢制底脚，使衣柜不直接接触地面，防潮、防锈。 ▲4、储物柜（更衣柜）外观符合 GB/T 3325-2024 标准要求：焊接处无脱	189	个

焊、虚焊、焊穿、错位，无夹渣、气孔、焊瘤、咬边等，冲压件无脱层、裂缝，喷涂层无漏喷、锈蚀和脱色、掉色，电镀层光滑均匀、色泽一致，表面无剥落、返锈、毛刺等。（提供具有 CMA 或 iLAC-MRA 或 CNAS 标识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	--	--

▲5、储物柜通过中国绿色产品认证和中国环保认证。（提供中国绿色产品认证和环保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	--	--

6.3.1 储物柜性能参数见下图：



图 13：储物柜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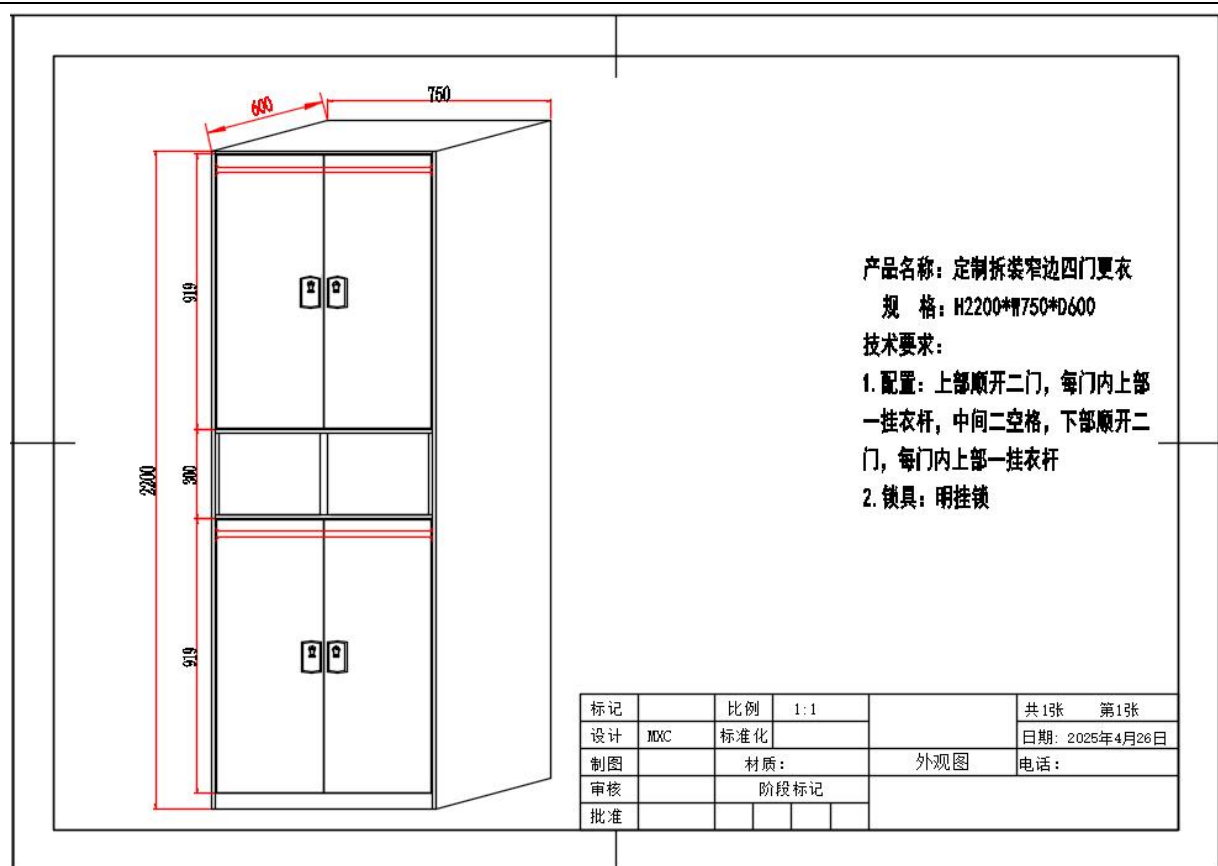


图 14：衣柜参考示意图

6.4 双人学习桌性能参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双人学习桌: 1. 写字桌整体规格≥长 1400mm*宽 600mm*高 760mm, 桌架采用 50mm*50mm*1.2mm 优质圆管和≥20mm*40mm*1.2mm 优质矩形管焊接而成, 配备防潮脚垫。桌面采用环保 E1 级 30mm 厚多层板制作, 规格长 1400mm*宽 600mm*厚 30mm, 桌面采用半圆弧倒角设计, 防止磕碰。四周 PVC 激光封边工艺处理, 四周及底部无毛边, 光滑安全, 桌面离地高度 760mm。	63	张

6.4.1 双人学习桌性能参数如下图:



图 15：双人学习桌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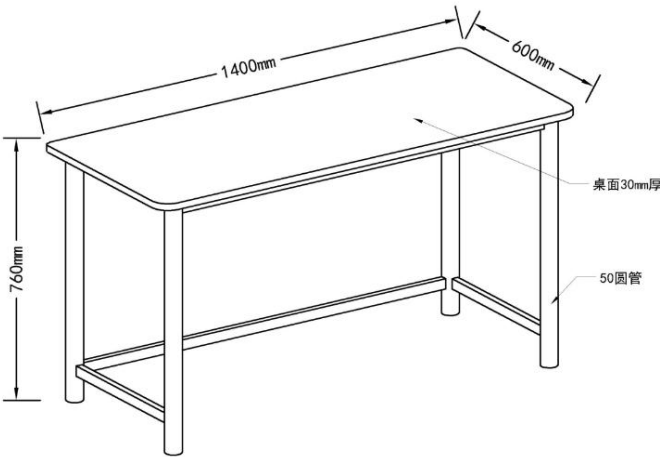


图 16：双人学习桌尺寸图

（六）投标样品要求

投标供应商需按以下要求提供样品，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到招标文件提交指定地点（逾期送达的样品将拒绝接收）：

1. 需提供的样品要求：

（1）按《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提交以下样品：

序号	产品名称	样品名称	单位	数量	要求
1	两连体四人位上下床	床立柱钢管小样（需喷涂，含落地脚套）	根	1	1、提供钢管小样长度 $\geq 300\text{mm}$ ，管材无任何拼接痕迹与接口。 2. 满足外形规格 $97(\pm 1)\text{mm} \times 75(\pm 1)\text{mm}$ 厚度 $\geq 1.3\text{mm}$ 优质带钢，闭口型材管。管材截面由不少于 6 条折弯及 6 个面组成。边立柱内侧角为直角设计，外露角为圆弧设计等采购清单中的所有技术参数要求。

2		床横梁（床厅）小样（需喷涂）	根	1	1. 提供钢管小样长度≥300mm，管材无任何拼接痕迹与接口。 2. 满足外形规格 82（±1）mm×40（±1），厚度≥1.2mm 优质带钢，闭口型材管。下方为半圆弧形边，上方为直边，床厅内侧有一条加强筋，外侧上下有 2 条加强筋倒圆角设计，外侧中部大弧面曲面设计，整体设计转角圆润等采购清单中的所有技术参数要求。
3		前护栏小样（需喷涂）	块	1	1. 提供钢管小样长度≥300mm，管材无任何拼接痕迹与接口。 2. 满足护栏整体外形规格尺寸为长 1800（±2）mm*高 300（±2）mm, 采用 28（±1）mm*28（±1）mm*1.2mmD 型管一次性抽芯弯制而成（弯管处不得有凹陷）等采购清单中的所有技术参数要求。
4		床板支撑拉换带塑料消音件	套	1	1. 提供钢管小样长度≥300mm，管材无任何拼接痕迹与接口。 2. 满足外形规格 26（±1）mm*41（±1）mm 的闭口 D 型材管，两侧面各带有 2 条内凹加强筋，厚度≥1.2mm。弧面曲线设计朝下，防止碰伤。上方安装限位塑料消音件，达到消音固定拉换作用等采购清单中的所有技术参数要求。

- (2) 以上所有样品不允许 3D 打印，不得焊接敲打，否则不得分。
- (3) 样品统一封装在纸箱内，各样品上请贴上样品名称，纸箱整体外包装上请贴上供应商名称及项目名称；
2. 样品递交时间：样品接收时间与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一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到，停止接收样品，逾期提交的样品不予接收。
3. 样品退回：
- 项目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未中标的供应商领回样品，逾期未领，则由代理机构自行处理，在此期间出现的丢失或损坏，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确定中标供应商后，中标供应商实物样品，将作为验收时的货物验收标准之一。
- 由于代理机构场地空间有限，敬请各有关供应商支持配合，在接到代理机构通知后尽快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4. 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收取样品时没有对样品外观验收及性能测试，所以对样品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四、商务要求

- (一)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且具备安装条件后 35 天内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
- (二) 标的提供的地点

广州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报价要求

投标人报价应为包干总价，该包干总价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后所适用的总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购买设备物资的费用、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配套资料费、安装调试费用、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培训费用、税费以及售后服务费用等。

（四）付款方式

1、本项目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转账方式支付，项目阶段工作完成后，凭以下资料提出付款申请：

- （一）中标通知书；
- （二）合同；
- （三）中标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四）项目费用支付申请；
- （五）其它采购人要求的相关资料。

2、按下述步骤付款：

（1）项目款分二期付清，整个项目系统验收合格后三个月付合同总额的 95%，叁年质保期过后向中标供应商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100%；

（2）中标供应商在提出付款申请时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

（五）验收要求

1、采购人在供应商供货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对所供货物进行抽样，样品将送到法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封面须至少同时具有 CMA 及 CNAS 标志)进行检验，供应商必须补齐由于检验导致缺失的货物（部位、部件）。检验费用和缺失补齐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果检测报告不及格或者检测的数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检测标准的要求，采购人将要求供应商对样品所属类别的全部家具进行更换，如果更换后抽检（检测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仍不及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验收合格后由供应商和采购人双方共同签字确认。

2、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 5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需通知组织采购人共同对货物的数量、型号、外观标识、包装、总装配套之部件及附件、各种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清点、直观品质检查；需要安装、调试的，应当在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会同采购人共同对货物数量、质量、外观、包装、品种、配套附件各种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验收。调试、安装不符合质量或技术标准的，供应商应立即采购补救措施。

3、货物全部交付给采购人时双方共同对货物经过验收后，如果货物或其安装、调试、检测、运行符合本合同约定的。采购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签发书面《验收合格报告书》。

4、如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双方共同委托项目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如果该部门因受专业或技术等原因所限而不能办理的，则共同委托其他专门机构进行质量鉴定。其鉴定结论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不符合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

（六）免费保修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不少于叁年免费上门的保修服务。免费保修期按本项目货物交齐给采购人，且货物及其质量技术全部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且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书》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满后终身提供技术支持，保修期外出现故障、损坏等需更换配件，供应商免费为使用单位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的成本费（中标供应商需提供主要零配件报价单并经采购人确认方可执行）。不可预见的灾难性破坏，人为损坏及被盗，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2、维修响应时间：接到用户的报修电话后，24 小时内上门服务。质保期内免收一切零配件费用，免收人工费，并保证更换的零配件是原装配件。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修复解决，则提供相同功能档次的货物予采购人作为代替使用，确保货物的正常运行和使用；属于免费保修期届满后的有偿保修服务期内并且不属于中标单位所供货物质量问题的事项，可以双方商定优惠价格，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中标供应商仍需及时修复并交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继续使用。

3、在保修期内，供应商需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七）其他要求

1、供货前，要求供应商到现场确认安装位置，确认后书面签字，有问题应在验收前提出整改，并确认整改到位，后面如出现家具进场以后，还需要整改的和对现场装修有破坏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整改到位。

2、供应商负责货物安装时现场保护，有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人”是指：中山大学附属中学。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并计划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 “采购监管部门”是指：采购人同级主管预算单位或采购人单位内部监督部门。
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是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本项目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
4.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合格的投标人
- 6.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6.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7.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8. “评标委员会”是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评审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人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中学
2	现场踏勘	否
3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标，不收取纸质标书。 ☑正本<u>1</u>份、副本<u>5</u>份。电子文件（光盘或U盘）<u>1</u>份。 ☑单独密封的唱标信封<u>1</u>份（内含《开标一览表》原件1份）。 要求：投标文件正本需打印，并在文件中已明示要求盖章及签名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个人名章或签字。 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件采

		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4	询问函接收机构及联系方式	询问函接收机构：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 联系人：贺工 联系方式：020-62313760-810
15	质疑函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	质疑接收机构名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 联系人：章捷 联系方式：020-62313760-802
16	公告发布网站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hycg.com/ ）

三、说明

（一）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执行。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二）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非政府采购。

（三）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或具有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实质性要求，其中包括但不仅仅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支持、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或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各类服务。

（四）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具体以招标文件规定为准）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 《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
5.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五）关于联合体投标

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 1.2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3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已参与联合体的供应商，不得再单独作为同一采购项目（合同包）的投标人，也不得再与他人组成另外的联合体参与同一采购项目（合同包）的投标。
 - 1.4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2.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关于分公司投标

1. 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可以参与采购活动。依法设立登记的分公司以自己的名义参加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
2.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获得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七）关于关联企业的投标

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合同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合同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合同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合同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八）现场踏勘（如有）

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踏勘，如举行现场踏勘的，则按以下规定：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踏勘；
- (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采购人现有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九)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十)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十一) 投标的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收取的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执行。

四、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和标准

5. 合同书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可选格式

8.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适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已收悉，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三）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1.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 供应商（投标人）向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采购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五、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询问

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 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询问函，接收询问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纸质形式递交的质疑函原件（不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形式提出的质疑函）。质疑函应当署名。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6.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者，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六、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一）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合同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合同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文件、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可对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同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3.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所有带“▲”号项目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时的重要参考指标，不作为投标无效条件。

4.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5. 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6. 投标文件必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7.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

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投标文件中如出现中英文表述不一致的，以中文表述为准。

（四）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应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个人名章或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协议书”及招标文件另有其他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牵头方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六）投标文件的数量、标记及密封

1. 投标文件数量：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
2. 投标文件封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并盖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件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3. 正本和电子文件一起单独封装，副本全部一起封装，唱标信封（如有）单独封装。封套表面标明“正本”或“副本”或“唱标信封”字样，在每一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收件人：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午 ： 之前不得启封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邀请函中的指定提交地点。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 未按要求密封的；
- (2) 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4.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八）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九）投标有效期

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投标函中的承诺为准）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十）投标样品（现场演示）

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七、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不参加开标大会。
2. 开标时，由签到前两名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文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其他主要内容等。开标记录表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4. 参加开标会是投标人的权利，如果投标人不参加开标，视同其放弃了这项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评标及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第四章）

（三）定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 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7）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3.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相关网站和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www.gdhycg.com）网站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4. 中标公告发布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

八、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作废标处理：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合同的签订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合同的履行

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中标人不得将采购合同转包。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资格性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②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已办理报名登记并成功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资格要求
备注：如以上要求与投标邀请函中的申请人资格要求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函中的申请人资格要求为准。	
	结论：是否通过资格性审查

（二）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三）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项目作废标处理。

二、评标委员会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可选）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如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则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不含采购人代表）；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三）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责任：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评标步骤

（一）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字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情况下须提供）以及《投标函》的；
- 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3 报价不确定或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5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实质性条款和指标的；
- 1.6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1.7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1.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9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1.10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属于无效投标的。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6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7 中标价格和金额以修正后的价格和金额为准。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综合比较和评价。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能作出合理说明。
2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和指标，无负偏离。（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功能或其他内容优于招标要求部分不视作偏离）
3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字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情况下须提供）以及《投标函》。
4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5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以《投标函》中的承诺为准）
6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三）综合比较和评价

评标工作参照《政府采购法》以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1、评标方法

- 1.1 参照《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 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4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评标标准

2.1 本次评审共分为技术评审、商务评审、价格评审三部分。三部分总分为 100 分，其中各部分权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	商务	价格
分值	55 分	15 分	30 分
权重	55%	15%	30%

2.2 在汇总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定量评价分数时，将所有评委评分合计并计算出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

2.3 商务评价表（1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评分权重
1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类似家具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注：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及验收报告【或用户方出具的证明材料（加盖甲方单位章，须体现项目已完结）】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不得分。	3 分
2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1、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得 2 分； 2、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得 2 分； 3、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具有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得 2 分； 注：须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以及在国家认监委网站（http://www.cnca.gov.cn/）的证书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公开信息中无法查询或与公开信息不一致的（如暂停的），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均不得分。如因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导致未能取得相关认证且提供书面说明的，可视为符合评审要求。	6 分

3	产品认证情况	1.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具有家具产品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得 1.5 分； 2.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具有低 VOCs 家具产品认证证书，得 1.5 分； 3.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 1.5 分； 注：针对以上第 1-3 项证书，投标人或生产厂家须提供证书扫描件。 4.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评审优惠：每提供一份所投产品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最高得 1.5 分。 注：针对以上第 4 项证书，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①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②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③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供应商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 http://www.ccgp.gov.cn。）。 注：同一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不可重复获得第 3 项得分和第 4 项得分。	6 分
---	--------	--	-----

2.4 技术评价表（5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评分权重
1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根据供应商对采购需求《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除“★”条款外）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完全满足得 20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扣 2 分；每有一项非“▲”负偏离或不响应，扣 1 分；扣完为止。 备注：如采购需求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采购需求要求的为准，并在投标文件响应表中标明在文件的具体页码。如采购需求中未明确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响应情况为准，未填写的或参数不满足的都视为负偏离。	20 分
2	技术方案	由评委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货物总体技术方案、技术工艺水平及所使用原材料的质量水平、可靠性、保障性等进行评议及打分。 （1）技术指标完全满足且大部分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技术方案描述详细具体，清晰可辨，技术工艺卓越，所使用的原材料质量水平高，能提供原材料检测报告且反映各项指标水平，非常可靠有保障的，得 10 分；	10 分

		(2) 技术指标完全满足且有部分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技术方案描述详细具体，清晰可辨，技术工艺比较先进，所使用的原材料质量水平较高，能提供部分原材料检测报告并能适当反映各项指标水平，比较可靠有保障的，得 7 分； (3) 技术指标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要求，技术方案描述比较详细具体，较为清晰可辨，技术工艺一般，所使用的原材料质量水平较一般，可靠性保障性一般，得 4 分； (4) 技术方案不详细不清晰，技术工艺及原材料情况落后或未能体现其技术工艺和原材料情况，整体缺乏保障的，得 1 分； (5) 未提供技术方案不得分。 备注：供应商须提供产品技术方案说明包括不限于产品及产品工艺图纸介绍、工艺说明、原材料说明并提供原材料检测报告等相关证明文件。	
3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包括组织实施方案（项目的人员安排、进度计划、成功实施项目的能力）；生产实施方案（生产能力情况、生产实施方案、品质管理管控方案等）；安装调试、培训等】及各阶段的质量保证措施的合理性、完整性、全面性等方面进行评分。 (1) 总体实施方案合理性、完整性强，具备可行性，各阶段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可靠的，得 8 分； (2) 总体实施方案合理性、完整性较强，比较具备可行性，各阶段质量保证措施比较全面、可靠的，得 5 分； (3) 总体实施方案合理性、完整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各阶段质量保证措施全面性、可靠性一般的，得 2 分； (4) 未提供实施方案不得分。	8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对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的措施、售后服务的内容、质保期、维修响应时间、问题的解决方案、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后的服务承诺等）进行评审： (1) 售后服务方案非常详细、科学合理、响应时间快、切实可行、措施到位，可为本项目提供全面的售后保障的，得 7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较科学合理、响应时间较快、比较可行、措施较到位，可为本项目提供比较全面的售后保障的，得 4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不够详细合理、响应时间慢、可行性差、措施不到位，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7 分
5	样品情况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针对样品的材质及工艺等情况进行评审： 1、提供的样品制作工艺设计合理，整体工艺处理水平高，样品质感、质量整体制作效果好，得 10 分； 2、提供的样品制作工艺设计较合理，样品质感、质量整体制作效果	10 分

		较好，整体工艺处理水平较高，得 7 分； 3、提供的样品制作工艺设计不够合理，样品质感、质量整体制作效果一般，整体工艺处理水平一般，得 3 分； 4、样品不齐全或无提供样品的，得 0 分。 注：需按采购需求“投标样品要求”中的样品清单提供投标样品，否则不得分。	
--	--	---	--

2.5 价格评审（30 分）

2.5.1 价格得分计算方法

评分项目	计算方法
投标报价	1.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经价格修正后的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价格权重 × 100

2.6 综合得分的计算

2.6.1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2.6.2 综合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各合同包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
-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以核心产品为准，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款处理。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 同 书

（货物类）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包号：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甲方：中山大学附属中学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DFZ-2025HW-01

根据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4						
合计总额：¥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全部材料、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验收等本项目所涉及的含税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乙方提供的货物是用优良的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符合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国家有关产品质量认证标准。

2、乙方提供的货物（含零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全新、表面和内部均无瑕疵的原厂正品，并需随货物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3、乙方的产品必须具备与采购标的相关的外观、结构、工艺及技术专利（专利须在保护期内）。另外必须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必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4、所有家具及安装应坚固、实用、安全、美观（端正平整）。

5、所有面材、基材、油漆、胶水、五金配件、台面工艺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技术要求应等同或优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技术要求，乙方应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以证明该产品的技术性能，可靠性、安全性及耐用性。如果采用的材料及配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选用材料及配件，但价格不予调整。

6、产品包装整齐，装配后紧密牢固。所有产品的木材、板面经喷油、打磨，光滑以确保人体免受损伤，油漆采用国家现行相关标准环保漆。产品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厂家出厂标准，要严格经过杀菌、杀虫处理，技术上不会变形，生虫，含水率符合使用地区平均平衡含水率。面材、基材（素板）、油漆、胶水中的甲醛、甲苯与二甲苯等苯系物质的释放量均应符合需求清单中材质要求所列出的限量标准。

7、乙方的产品应具备由符合实验室认可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成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满足的技术参数包括但不限于：（1）符合力学性能（稳定性全项、符合用户需求的强度及耐久性全项）；（2）符合产品涉及的表面理化性能（如：漆膜、软硬质覆面、金属件、封边条表面胶合强度等）；（3）满足安全性能和有害物质限量。（具体指标以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为准）

8、产品需具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的主要原材料的检测报告。

9、乙方或生产厂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家具产品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低 VOCs 家具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资质证书。

10、乙方需根据项目的人员安排、进度计划、总体规划等角度提供完整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

11、乙方需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加工制作等各个环节的实施方案在内的生产实施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和装配。

（二）生产及交货要求

1、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提供的样图仅为乙方提供样式、颜色、组合等参考，乙方在满足材质、使用、功能等要求的前提下，结合甲方现场实际需求提供符合学校要求及整体内装效果的家具平面布局图、家具设计效果图及各投标产品彩色图构成的深化方案，先提供相关色板供采购人选择，确定颜色后进行样板设计，在甲方认为有必要时

还须提供实物样品，经甲方认可后再按采购量加工生产。招标文件清单中提供的尺寸仅供参考，如与现场存在差异，乙方实际设计、生产应与甲方现场适配，甲方不因此额外支付费用。

2、如甲方对货物的采购数量及款式作适当调整，乙方应在该标的货物未着手制作前需予以配合并作相应变更。

3、乙方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或原材料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则应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且应经甲方认可。

4、产品生产前及生产期间，甲方有权就乙方对本项目的备料进行抽检，对进货材料（含板材、五金配件等）随机抽样送至第三方公正性检测机构检验，取得相应的检验合格报告，检验费由乙方支付。甲方有权拒绝检验不合格的材料投入生产。

5、甲方为保证产品质量，甲方有权对产品生产过程进行全程监造（签订合同至全部产品下线并验收合格）。如不合格的材料已经投入生产，则要用该材料的产品作废品处理，甲方将不予接受。

6、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甲方与乙方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7、所有货物应是原制造商原装正品出厂的、全新的、包装完好的货物，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包括零部件、配件、专用工具等应齐全完好。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货物的正常使用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乙方有责任给予补充，且合同总价已包含此部分内容。乙方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乙方应立即退换，如乙方拒绝退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三）包装和运输

乙方应采取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等相应措施对货物进行包装，确保货物在正常作业和装卸条件下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指定地点。

（四）其他要求

1、供货前，要求乙方到现场确认安装位置，确认后书面签字，有问题应在验收前提出整改，并确认整改到位，后面如出现家具进场以后，还需要整改的和对现场装修有破坏的，由乙方自行负责整改到位。

2、乙方负责货物安装时现场保护，有损失由乙方负责。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五、付款方式

1、本项目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转账方式支付，项目阶段工作完成后，凭以下资料提出付款申请：

- （一）中标通知书；
- （二）合同；
- （三）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四）项目费用支付申请；
- （五）其它甲方要求的相关资料。

2、按下述步骤付款：

（1）项目款分二期付清，整个项目系统验收合格后三个月付合同总额的 95%，叁年质保期过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100%；

（2）乙方在提出付款申请时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用户需求中有要求的以用户需求为准）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 （免费/有偿） 维修保养服务。
2. 免费保修期按本项目货物交齐给甲方，且货物及其质量技术全部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且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书》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满后终身提供技术支持，保修期外出现故障、损坏等需更换配件，乙方免费为使用单位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的成本费（乙方需提供主要零配件报价单并经甲方确认方可执行）。不可预见的灾难性破坏，人为损坏及被盗，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3. 维修响应时间：接到用户的报修电话后，24 小时内上门服务。质保期内免收一切零配件费用，免收人工费，并保证更换的零配件是原装配件。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修复解决，则提供相同功能档次的货物予甲方作为代替使用，确保货物的正常运行和使用；属于免费保修期届满后的有偿保修服务期内并且不属于乙方所供货物质量问题的事项，可以双方商定优惠价格，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仍需及时修复并交甲方验收合格后继续使用。
4. 在保修期内，乙方需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七、安装与调试：

- 1、项目实施和管理严格执行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作业程序和规范，家具必须是全新产品，配件、资料齐全，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安装后调试与维护，逐一检查连接处是否牢固，护栏、梯子承重力需满足标准；测试抽屉滑轨、铰链开合流畅度。
- 2、乙方需委派专门的技术人员将货物安装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使用状态。
- 3、在家具安装过程中，出现争议的，以甲方意见为准。
- 4、乙方在安装施工期间做到安全文明施工，不损伤或损坏甲方原有设备设施，否则需按市场重置价赔偿给甲方。

八、技术培训

乙方需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要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九、验收：

- 1、甲方在乙方供货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对所供货物进行抽样，样品将送到法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封面须至少同时具有 CMA 及 CNAS 标志)进行检验，乙方必须补齐由于检验导致缺失的货物（部位、部件）。检验费用和缺失补齐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果检测报告不及格或者检测的数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检测标准的要求，甲方将要求乙方对样品所属类别的全部家具进行更换，如果更换后抽检（检测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仍不及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和甲方双方共同签字确认。
- 2、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需通知组织甲方共同对货物的数量、型号、外观标识、包装、总装配套之部件及附件、各种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清点、直观品质检查；需要安装、调试的，应当在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会同甲方共同对货物数量、质量、外观、包装、品种、配套附件各种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验收。调试、安装不符合质量或技术标准的，乙方应立即采购补救措施。
- 3、货物全部交付给甲方时双方共同对货物经过验收后，如果货物或其安装、调试、检测、运行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签发书面《验收合格报告书》。
- 4、如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双方共同委托项目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如果该部门因受专业或技术等原因所限而不能办理的，则共同委托其他专门机构进行质量鉴定。其鉴定结论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甲方如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一、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二、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合同包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1.1 投标文件目录表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备注
		有	无		
1. 目录	1.1 投标文件目录表			见第（ ）页	
	1.2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见第（ ）页	
	1.3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见第（ ）页	
2. 资格性审查	2.1 资格文件声明函			见第（ ）页	
	2.2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见第（ ）页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见第（ ）页	
	2.4 供应商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见第（ ）页	
	2.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文件			见第（ ）页	
	2.6-----			见第（ ）页	
3. 符合性审查	3.1 投标函			见第（ ）页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见第（ ）页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见第（ ）页	

4. 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			见第（ ）页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见第（ ）页	
	4.3 同类项目业绩			见第（ ）页	
	4.4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见第（ ）页	
	4.5 产品认证情况			见第（ ）页	
	4.6 投标人认为对本项目有利于商务评分的文字和文件			见第（ ）页	
	4.7-----			见第（ ）页	
5. 技术部分	5.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见第（ ）页	
	5.2 技术条款响应表			见第（ ）页	
	5.3 技术方案			见第（ ）页	
	5.4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见第（ ）页	
	5.5 售后服务方案			见第（ ）页	
	5.6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见第（ ）页	
	5.7 投标人认为对本项目有利于技术评分的文字和文件			见第（ ）页	
	5.8-----			见第（ ）页	
6、价格部分	6.1 开标一览表			见第（ ）页	
	6.2 投标报价明细表			见第（ ）页	
	6.3 投标产品明细清单			见第（ ）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资格性审查表》自查表

序号	供应商资格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一)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②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序号	供应商资格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4	已办理报名登记并成功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备注：如以上要求与投标邀请函中的申请人资格要求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函中的申请人资格要求为准。			
	结论：是否通过资格性审查	☐ 通过 ☐ 不通过	

1.3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能作出合理说明。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2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和指标，无负偏离。（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功能或其他内容优于招标要求部分不视作偏离）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3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字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情况下须提供）以及《投标函》。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4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5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以《投标函》中的承诺为准）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6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7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结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 通过 ☐ 不通过	

二、资格性审查文件

2.1 《资格文件声明函》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 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四、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注：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

注：投标人须按 2.2 的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证明文件。

2.2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函》附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或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三、符合性审查文件

3.1 投标函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ZDFZ-2025HW-01），（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投标人地址。

投标单位（公章）：

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年 月 日

电话： 传真： 邮编：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致：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请双面复印）

3.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签订项目（项目编号：）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请双面复印)

四、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需提供近1年经中介机构审核过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 项	基 本 情 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 广东省总代理或中 国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Tel： Fax：

(2)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设在广东省内的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三、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 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四、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五、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可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供货来源证明 或 供货渠道与品质的合法性证明		
5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u>90</u> 天，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8	主要关键设备均为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9	满足对交货期、质保期和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10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1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2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2)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部分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3 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证明文件指引
						见____页

备注：投标人可自行设计表格，并按照评分细则中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4.4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提供证明文件）

4.5 产品认证情况

（提供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部分

5.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附以下材料：

1. 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2. 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软件。
3.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 见（）页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部分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 见（）页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部分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3 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提供证明文件）

5.4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格式自拟）

5.5 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5.6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1、投标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如没有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附加条件，则在表中填“无”或不提供该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价格部分

6.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DFZ-2025HW-01

合同包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投标总价（人民币）	备注
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1 批	¥_____。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报价包含全部材料、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验收等本项目所涉及的含税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2 投标明细报价表（按采购标的一一列出）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DFZ-2025HW-01

合同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产地	数量	单价	合计
投标总价：¥_____。（大写：_____。）								

注：1. 以上投标产品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明细表，表中的投标总价须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相符。

所有采购标的均应在此表列出，如采购标的属于进口产品的必须在此表中注明。

3、此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4、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但必须包含上述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3 投标产品明细清单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合同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包含产品 内容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产地	数量	单价
1								
.....								

注：1. 以上投标产品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此表要求投标人针对每个采购标的所包含的分项内容（包括主机、附件、配件、耗材等）均在此表列出，如能提供分项报价的尽量提供分项单价作为后续追加采购（如有）的参考依据。

3、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可自定格式，但必须包含采购标的所包含的所有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其他可选格式

注：本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质 疑 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日期：

（注：质疑函接收单位：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20-62313760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